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40306臺中市民生路140號
承辦人：黃于珊
電話：(04)2218-1091
傳真：(04)2218-1121
電子信箱：ys09090829@mail.ntcu.edu.tw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中大學原民字第1132061138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113年度中高級優良試題徵題活動海報及活動簡章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徵題時間：即日起開放投稿至113年7月8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不限資格。
- 三、徵題方式：
 - (一)請以電子檔寄至lecrc2023@ntcuiecrc.net.tw信箱進行投稿，逾時不候。
 - (二)應繳文件檔案如下：
 - 1、報名表（活動簡章附件一）。
 - 2、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書（活動簡章附件二）。
 - 3、徵題作品授權書（活動簡章附件三）。
 - 4、智慧財產切結書（活動簡章附件四）。

113/06/14



5、題型撰寫表（活動簡章附件五），請依實際投稿題型繳交。

6、語音檔（僅投稿聽力、口說、寫作之聽寫題需繳交）。

四、徵題格式請參考活動簡章或徵選活動說明影片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bVA2Do>）。

五、徵選內容：

（一）命題級別：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中高級。

（二）命題範圍：請參照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題型、配分、詞彙範圍、參考教材及合格標準一覽表中高級測驗之規範。

（三）命題題數：每人可投稿之題型與題數皆不受限。

（四）命題內容：命題內容分為聽、說、讀、寫四種能力共九種題型，請依活動簡章說明撰寫試題內容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每人投稿不限題數、不限測驗項目、不限題型。徵選方式依據下列評分標準進行試題挑選：

1、試題規範正確性，占25%。

2、族語表現正確性，占25%。

3、試題完整性，占40%。

4、族語特色性，占10%。

（二）參加徵選作品（包含圖片或照片）須為參選者獨自創作，避免抄襲、仿製、直接抄錄自教科書……等情事，且無違反著作權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者，除不予評選外，並應自負法律責任。

(三)徵選作品應符合「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題型、配分、詞彙範圍、參考教材及合格標準一覽表」所持之基本理念及其所規範之教材內容，未符合之作品不予審查。

(四)徵選作品如獲入選，將於通知後批次頒發獎金。

(五)徵選作品如有侵權或抄襲之情事時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要求返還獎金，詳如附件四之智慧財產權切結書。

(六)相關獎勵辦法請詳見活動簡章。

七、聯絡方式：電話：(04)2218-1150 黃小姐，E-mail：

lecrc2023@ntcuiecrc.net.tw

正本：政大族語學習中心(國立政治大學)、台北族語學習中心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)、花蓮族語學習中心(國立東華大學)、新竹族語學習中心(國立清華大學)、屏東族語學習中心(國立屏東大學)、台東族語學習中心(國立臺東大學)、各縣市政府、泰雅族語言推動組織、噶瑪蘭族語言推動組織、撒奇萊雅族語言推動組織、卡那卡那富族語言推動組織、雅美族語言推動組織、卑南族語言推動組織、魯凱族語言推動組織、鄒族語言推動組織、賽夏族語言推動組織、邵族語言推動組織、太魯閣族語言推動組織、賽德克族語言推動組織、拉阿魯哇族語言推動組織、布農族語言推動組織、阿美族語言推動組織、排灣族語言推動組織

副本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

